

烟台市公安局

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3 年，烟台市公安局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，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按照上级政府信息工作决策部署，建机制，建平台，建品牌，推动烟台公安政务公开工作提质增效，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。

1.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方面，调整《市公安局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基本目录》，及时更新机关简介、履职依据，行政许可和其他对管理服务事项，处罚强制，财政预决算，行政执法公示“双随机，一公开”监管，政府工作报告推进情况等信息。加强政策解读，开设政务新媒体“走遍警营”，全年召开新闻发布会 11 场次、新闻通气会 20 场次，开展专题政策宣讲解读活动 15 场。烟台市政府网站共法定主动公开信息 63 条，烟台市公安局网站主动公开信息 548 条，新媒体发布信息 3160 条。

2. 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方面，全年共收到和处理群众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 85 件，同比增长 54%，均严格按照流程于法定时限内审查回复。其中，被行政复议 2 件，行政诉讼 3 件，未出现被纠错和败诉情况。

3. 政府信息管理方面，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方面，坚持“谁

审查、谁负责” “先审查、后公开” “一事一审”，市公安局保密委员会、宣传处统筹抓好政府网站、政务新媒体保密审核。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方面，建立信息数据库，动态调整、分类管理相关信息。

4.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，常态开展“警营开放日”“平安六进”等政民互动活动，“平安烟台·你我同行”庆七一活动参与群众 283 万人。依托“互联网+公安”政务服务平台，汇集发布政策文件、警务动态、扫黑除恶、网络诈骗等信息，上线“电子地图”，43 项事项掌上查、快捷办，平台注册人数超过 400 万，累计服务群众 5000 余万次。

5. 监督保障方面，及时更新发布市公安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成员名单，制定《市公安局政务公开工作评价办法》，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全市公安机关年度综合评价考核，通过以会代训、专题辅导，开展培训 2 次。不间断检查通报 94 个公安政务新媒体账号，通报 4 期未及时更新信息账号 43 个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936135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839900
行政强制	2015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13026.22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 企业	科研 机构	社会公 益组织	法律服 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	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85	0	0	0	0	0	85	
二、	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三、 本 年 办	(一) 予以公开	2	0	0	0	0	0	2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 计其他情形）	3	0	0	0	0	0	3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2	0	0	0	0	0	2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1	0	0	0	0	0	1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3	0	0	0	0	0	3	

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1	0	0	0	0	0	1
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1	0	0	0	0	0	1
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3	0	0	0	0	0	3
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2	0	0	0	0	0	2
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61	0	0	0	0	0	61
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3	0	0	0	0	0	3
	2. 重复申请	2	0	0	0	0	0	2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其他	1	0	0	0	0	0	1
(七) 总计		85	0	0	0	0	0	85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
					2	0	0	0	2	1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对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相关条文把握还不够准确，尤其是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，应对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的工作经验还不够丰富，存在答复还不够规范的问题。下一步，将认真梳理依申请公开事项，针对群众普遍关心的问题，动态调整公开属性，加大岗位培训实践力度，研究制订案例汇编，指导全市公安机关高标准做好相关工作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1. 依申请公开信息收费情况。2023年度，市公安局不存在因信息处理收取相关费用的情况。

2. 落实上级年度工作要点情况。坚持聚焦重大战略实施强化信息公开，主动服务保障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等重大战略，出台护航发展“二十条”、夜间经济“十二条”、“亲清”警企关系正负面清单，及时公开重点任务进展、取得成效和后续举措。聚焦优化营商环境强化信息公开。对全市公安机关护航重大项目、保障企业发展、打造平安环境、创新利企工作举措和突出成效，通过新闻发布会、新媒体等形式及时向社会公开。推进更精细易懂政策解读。围绕户籍人口、车驾管等高频政策咨询事项，以网络直播、现场宣讲等形式解答，为企业群众提供精准、便捷的政策咨询服务。

3. 人大代表建议办理情况。2023年度，市公安局主动公开人大代表建议办理情况5件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28件，主要涉及社会建设、监察司法二方面，办结率为100%。

4. 工作创新情况。创新全媒体宣传中心，实行“六步工作

法”（确定选题、编辑制作、校对审核、同步发布、跟踪监管、反馈总结），推出“烟小警”等原创产品，“警情播报”“小警说事”“走遍警营”等品牌栏目迭代出新，浏览总量破千万。创新政务公开“微阵地”，建立涵盖6大领域、15个功能体验区的安防体验中心，设置可视化智慧化智能化场景，采取体验式学习方式，让群众“体验一小时、平安一辈子”。

5.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。

无

6. 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。无

7. 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。无